

杨浦成立全市首个入驻街道综治中心执行事务工作站

依托基层资源排查被执行人行踪财产线索

□ 记者 王葳然

本报讯 昨天下午，杨浦区人民法院在杨浦区平凉路街道综治中心举行杨浦区人民法院执行事务中心平凉工作站成立仪式。记者获悉，这也是全市首个人驻街道综治中心的执行事务工作站，该工作站的成立将进一步为基层治理赋能。成立仪式上，法院介绍了《上

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执行事务赋能基层治理工作机制实施方案》，并发布《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涉平凉路街道执行案件白皮书（2025 年上半年）》。记者了解到，今年 1 至 6 月，杨浦法院共执结涉平凉路街道居民和单位的案件共 119 件，案件总标的金额累计达到 4000 余万元，其中，标的金额 10 万元以下的案件占比达

到 55%，主要涉及劳动合同纠纷、服务合同纠纷等；而 50 万元以上的案件数量虽然相对较少，但标的金额达到 2900 余万元，占总标的金额的 72.5%，涉及房屋买卖、建设工程、股权转让等合同类纠纷，以及因动拆迁引发的共有物分割纠纷。

“涉平凉路街道的执结案件反映出的问题具有一定的普

遍意义。”杨浦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局长韩磊表示，“部分被执行人法治观念淡薄，存在恶意逃避执行、拒不申报财产、有能力却拒不履行等行为，一方面导致守信债权人的债券实现成本增加，另一方面严重影响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同时，韩磊还提出，基层社会治理存在完善空间，执行联动机制尚不够健全。“在执

行过程中，虽然法院与公安、工商、税务等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协作机制，但在实际运行过程中还存在信息共享不及时、协作配合不够紧密等问题。”例如，在查找被执行人下落、被执行人财产等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协作。为此，此次新成立的工作站将进行联合执行调查，依托基层属地资源排查被执行人行踪及车辆等财产线索。



检查消防产品 开展宣传科普

□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近日，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对辖区社会单位及微型消防站、住

宅小区开展消防产品专项检查和指导，同时针对不同产品特点深入开展假冒伪劣消防产品相关知识的宣传科普活动。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外

高桥大队后续将对此次检查中送检的产品全程跟踪，进一步严格落实产品监督检查、抽样送检以及后续处理工作，为辖区打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东海伏季休渔部分解禁迎来“小开渔” 崇明开展“商渔船船长面对面”活动

□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今天起，东海伏季休渔部分解禁，迎来“小开渔”，届时崇明将有上百艘渔船扬帆出海。开渔在即，为扎实推进“商渔共治”三年攻坚行动，为商渔船船长打好安全预防针，日前，由崇明海事局与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执法

总队共同参与成立的崇明横沙商渔联管中心组织开展“商渔船船长面对面”活动。

活动伊始，海事执法人员以《渔船违反水上交通管理秩序典型案例》为教材，用真实案例说话，从航行规则“不了解”、无线通信“叫不通”、警示信号“听不到”、航行操作“不规范”等多个角度抽丝剥茧，细致分

析事故背后的多重原因，系统总结商渔船碰撞危害以及预防措施，使双方船长都能以案为鉴、深刻认识到互相配合消除安全隐患的重要性。专题宣讲环节之后，执法人员带领商渔船船长一同登上辖区商船现场观摩，船长们围绕各自视角下的渔船作业风险点、商船航线建议展开讨论。

女子“乱骑行”上高速 交警火速出手

□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淡京

本报讯 近日，浦东一名女子驾驶电动自行车的一连串操作，堪称“危险行为大赏”：违法搭载两名儿童，车辆违规加装雨棚，违法驶入高速公路，接连实施闯红灯、逆行等

行为。最终，民警对该女子骑行电动自行车“搭载 2 名以上人员”“驶入高速公路”“未佩戴安全头盔”“不按信号灯表示通行”的 4 项交通违法行为分别依法予以警告、罚款。

面对民警询问，该女子以走错路、看不懂交通标识等各

种理由为自己“开脱”。民警结合视频画面，严肃指出其行为的致命风险。面对民警的批评教育，该女子最终幡然悔悟：“暑假两个孩子从外地前来上海团聚，却因自己的乱骑行差点酿成大祸，现在后怕不已，确实是自己错了。”

宅基地上的“就地调解”

金山法院巡回审判进乡村

□ 记者 沈媛 通讯员 黄俊

本报讯 “现在开庭！”随着一声清脆的法槌声落下，一场涉农村自建房施工质量问题而引起的农村建房施工合同纠纷庭审开庭。近日，金山区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将庭审现场搬进廊下镇中民村村民委员会，当地 40 余名村民代表到场旁听庭审。

去年 9 月，原告与被告签订《农村自建房施工合同》，约定被告将位于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中民村 6021 号宅基地建设项目发包给原告施工。目前，原告已经完成地基、一层楼墙面施工。

今年 5 月，被告无故解除合同，并自原告处要回前期支付的 10 万元，后再未支付原告工程款，导致原告权益受损。原告遂向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被告支付工程款。

被告辩称，原告的施工质量不合格且一直未整修，故无需支付原告工程款。

承办法官组织双方当事人、委托诉讼代理人共同前往案涉宅基地现场查看自建房建设现状，在查看现场的过程中，承办法官仔细倾听各方诉求，通过“背对背 + 面对面”的调解方式，倾心调解，释法明理，最终促成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双方于堂屋前握手言和。

“自建房施工导致他人受伤的，房主要担责吗？”“城镇户籍子女能继承父母的宅基地嘛？”“邻居建房把出入口堵成‘单行道’，可以要求拆除吗？”庭审结束后，法官助理黄俊以《农村建房讲究多，这些法律问题得知道》为主题，开展专题普法讲座，就农村宅基地建房过程中所遇到的法律问题现场进行解读答疑。

摩托车安装翻牌器欲逃避处罚

宝山警方查处一起交通违法行为

□ 记者 王葳然 通讯员 洪梅华

本报讯 悬挂外省市车牌的摩托车在上海有明确限行规定，个别驾驶员便动起了歪脑筋，企图借助“小伎俩”逃避处罚。近日，宝山警方在视频巡查中发现一辆利用翻牌器隐藏车牌的摩托车，民警在将其拦停后对其交通违法行为进行了处罚。

近日，宝山公安分局交管支队四大队研判室通过公共视频巡查发现，富锦东路云海路路口一辆正在等待红灯放行的摩托车号牌位置异常。仔细观察后，民警发现该车虽安装有车牌，但号牌呈现内翻状态，无法识别车牌，于是立即指令附近执勤民警前往处置。

执勤民警在牡丹江路至友谊路附近成功拦停车辆。经现场检查，发现该车号牌已被人为改装，可通过手动或遥控的方式翻转实现“隐藏”功能。

据驾驶员黄某交代，因其摩托车悬挂的外省市号牌在本市部分区域受到限行制约。为躲避处罚遂对牌照框进行改装，在按下遥控按钮后，车牌可翻转向内、字面朝下，达到隐藏效果。

民警对驾驶员黄某驾驶不按規定安装机动车号牌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驾驶故意遮挡机动车号牌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以及机动车违反禁令标志指示的违法行为依法处以 600 元罚款，记 13 分，并暂扣其驾驶证，当场拆除非法改装装置，将车辆恢复至出厂状态。